

附件一

嘉義縣太保市太保國民小學總體課程架構課程評鑑紀錄表

一、時間：113 年 4 月 19 日

二、地點：會議室

三、主席：官素芬主任

四、記錄：黃獻瑞

五、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六、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七、總體課程架構評鑑結果報告：

層面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質性描述課程評鑑	量化課程評鑑			
				非常符合	大部分符合	半數符合	少部分符合
課程設計	1. 教育效益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本校課程願景，依據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而規劃。		✓		
	2. 內容結構	2.1 內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必要附件。	本校依規定填附相關附件，例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課程實施與評鑑。	✓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另外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皆符合課綱規定並適切融入各教育議題。	✓			
		2.3 適切融入各教育議題。		✓			
	3. 邏輯關連	3.1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相連結。	本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皆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社區文化適當連結。		✓		
	4. 發展過程	4.1 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立基於課程發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	本校依據課程發展分析學校背景，課程規劃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課程實施	5. 師資專業	5.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本校師資人力尚未完備，需有代理或鐘點教師補足人力資源，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多數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		✓		
		5.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		

實施	備	5.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段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及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校內不定期在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段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及議課活動。	✓			
		6. 家長溝通	6.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本校課程計畫已獲主管機關備查，並在本校校網公告。	✓		
		7. 教材資源	7.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本校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皆依規定程序選用及審查。	✓		
		8. 學習促進	8.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校內不定期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等。	✓		
各課程實施情形	9. 教學實施	9.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本校教師多數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	✓			
		9.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			
	10. 評量回饋	10.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本校教師能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並於年段會議或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	✓			
		10.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段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			
課程效果	11. 教育成效	11.1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本校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多數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			
課程總體架構 綜合性 課程評鑑紀錄	1. 本校依相關規定規劃課程實施。 2. 本校依相關規定辦理課程評鑑與課程發展委員會等相關會議研討。 3. 透過各會議或教師增能工作坊進行課程設計、實施及與效果之討論與回饋。						